

1981

人民
檢察
選
編

《人民檢察》編輯部 編

法 律 出 版 社

《人民检察》选编

(一九八一年)

《人民检察》编辑部编

(内部发行)

法律出版社

《人民检察》选编

(一九八一年)

《人民检察》编辑部编

法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中国农业机械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4.75印张

1982年9月第一版 1982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17,000

书号6004·550 定价1.28元

(内部发行)

出版说明

《人民检察》是最高人民检察院主办的具有工作指导性的内部刊物。为了适应加强政法工作的需要，便利各级政法机关干部查阅重要的检察业务文件和资料，选编成册，作为内部读物发行。

阅读范围：公社负责同志；县和相当于县级以上党委和政法工作部门，以及其他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单位的负责同志。本书可供上述人员个人购买保存，但不得外传和公开引用。

在编辑中，对收入的材料，在文字上作了一些删改。本书仅供内部参考，凡涉及工作中的政策性问题，应以现行的正式文件为准。

目 录

一、重要讲话·言论

- 黄火青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检察长
会议开始时的讲话…………… (1)
- 认真贯彻中央有关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为
争取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而斗争
- 李士英副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
检察长会议上的报告…………… (5)
- 加强思想政法工作努力提高检察队伍的战斗力
- 王甫副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
检察长会议上的讲话…………… (21)
- 进一步开展经济检察工作保障经济调整的
顺利进行
- 刘占元副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
检察长会议上的讲话…………… (32)
- 关于加强监所检察工作的几点意见
- 陈养山副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
检察长会议上的讲话…………… (43)
- 加强无产阶级专政保障经济调整
……………《人民检察》评论员 (50)

从形势出发是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原则

.....最高检察院研究室 (53)

端正思想方法 严格依法办事.....最高检察院研究室 (57)

认真执行两法提高办案质量全面开展刑事

检察工作.....最高检察院刑事检察厅 (61)

认真重视农村的治安问题.....《人民检察》评论员 (65)

坚持党的正确方针继续整顿社会治安

..... (67)

必须严肃处理反革命“挂钩信”案件

.....《人民检察》评论员 (72)

统一思想 继续贯彻依法从重从快的方针

.....《人民检察》评论员 (76)

进一步做好经济检察工作

.....最高检察院经济检察厅 (80)

打击经济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

.....最高检察院经济检察厅 (84)

切实加强检察队伍的建设.....最高检察院人事厅 (88)

二、会议报道

全国省、市、自治区检察长会议在京召开..... (93)

十一省、市、自治区监所检察办案工作

座谈会在京召开..... (97)

全国检察机关信访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99)

三、审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

人民的审判 法制的胜利.....《人民检察》编辑部 (103)

审理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中的检察工作

-江 文 曲文达 李天相 (106)
- 对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主犯王洪文出庭公诉的
体会.....敬毓嵩 吴宝勳 刘澄清
吕 毅 钱 立 李开福 (115)
- 对林彪反革命集团案主犯吴法宪审查起诉的
几点做法.....冯长义 (120)

四、队伍建设

- 各地检察院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126)
- 回顾历史经验教训,福建省政法部门清理
“左”的思想影响..... (130)
- 加强党的领导 努力做好政法工作
.....中共谏河县委委员会 (133)
- 独立行使检察权与坚持党的领导.....高炳文 (140)
- 加强党的领导与独立行使检察权.....邓 诚 (144)

五、工作研究

- 审查起诉中如何鉴别证据.....崔 友 (149)
- 扫除思想障碍积极办理自侦案件.....关 斌 (154)
- 这样的附带民事诉讼怎样受理.....纪保东 (159)
- 坚持教育、挽救和改造的方针正确处理
青少年犯罪问题.....最高检察院研究室
青少年犯罪研究小组 (161)
- 侦查贪污案件中的搜查与监视居住.....张 朴 (173)
- 对一个外流盗窃犯罪团伙的调查剖析

.....	广东省开平县检察院办公室	(176)
对几起抗诉案件的分析.....	广东省湛江市检察院	(181)
总结经验教训 继续坚决贯彻依法从重从快		
方针.....	王 国	(185)
关于进一步贯彻中央整顿社会治安的指示的		
几点意见.....	最高检察院刑事检察厅	(190)
贯彻依法从重从快方针中需要明确和解决的		
几个问题.....	湖南省检察院	(197)

六、各项检察业务

教育挽救失足青少年的几点做法

.....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检察院	(206)
有力的答案		

——三台县检察院配合医药公司教育改

造犯罪青年		(209)
审查起诉中贯彻综合治理的一例.....	钱舒鸣	(212)
这里二十一年来没人犯罪		
.....	湖北省麻城县检察院	(215)

帮教记

——记安宁县检察院教育挽救失足青年陈金胜

.....	云南省昆明市检察院调研组	
	安 宁 县 检 察 院	(224)
深入重点单位办案打防结合 效果良好.....		(229)
正确运用免于起诉注意扩大办案效果		
.....	辽宁省鞍山市检察院	(232)
要充分发挥公诉词的作用.....	谢宝贵 路安仁	(236)

是爆炸罪，还是故意杀人罪？

.....北京市检察院分院起诉处（240）

分院怎样做好审查起诉工作.....郝青山（245）

聊城分院指导全区批捕工作的几点做法

.....山东省检察院研究室（248）

罪犯落入法网 冤案平反昭雪

.....办理一起抢劫、轮奸案的经验教训（252）

做好“四查”防错防漏

.....新会县检察院办理共同犯罪案件的做法（258）

关于进一步加强审查批捕开展侦查监督工作

的意见.....吉林省检察院刑事检察一处（262）

我们是怎样开展审判监督的

.....河南省新乡市检察院刑事检察科（268）

李松爆炸（预备）案的处理经过

.....空军直属军事检察院（272）

桂林市检察院从重从快办理李双才抢劫、盗枪

集团案.....曹震 黄吉富（276）

运用间接证据的体会.....李鸿举（285）

互相配合 互相制约 从重从快打击现行

犯罪分子.....嘉兴市检察院（291）

浅谈对几类经济案件性质的认定

.....吉林省检察院经济检察处（295）

大力办案 加强指导积极开展经济检察工作

.....长春市检察院经济检察处（299）

破获青素球贪污案的几点做法

.....四川省渡口市检察院（305）

一起重大行贿受贿案件的侦破经过

.....山东省检察院菏泽分院研究室 (312)

侦破城乡粮管所贪污集团案的几点体会

.....江西省永新县检察院 (318)

办理一案 教育一片

——吉林省检察院办理法纪案件的经验..... (323)

认真清理“左”的影响积极开展法纪检察..... (326)

敢字当头 知难而上

——查处陈振杰等人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

权利一案的经过.....陕西省汉中检察分院 (332)

关于北京市检察院监所检察处办案情况的调查

.....最高检察院监所检察厅 (338)

秦皇岛市劳教所确实办得好

.....最高检察院监所检察厅 (343)

认真处理申诉案件促进罪犯思想改造

.....北京市检察院监所检察处 (349)

从“二进宫”人犯看加强管教工作的必要性

.....孙朝英 (353)

桂林、柳州、南宁三市看守所严厉打击“牢头”

“狱霸”.....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监所检察处 (358)

我们是如何开展监所检察办案工作的

.....四川省永川县检察院 (362)

职工新街抓释放、解教人员管理教育工作

取得成效..... (368)

乐至县检察院认真解决信访“老户”的

几点做法.....四川省检察院信访处 (370)

做好信访工作的体会·····	湖南省宁远县检察院 (373)
邯郸市公安局通过信访接待防止了一起 爆炸案件·····	(376)
一个受到群众好评的信访干部·····	(379)

七、学法心得

谈重大责任事故罪的认定和处理 ·····	辽宁省抚顺市检察院学习法律小组 (384)
正确认定犯罪的中止和未遂·····	贺文明 (390)
弄清犯罪的动机和目的的法律含义 ·····	曾纪刚 耿万华 王秉山 (393)
怎样正确区分故意杀人与故意伤害致死 ·····	郭旦霞 (396)
关于被告人的供述和辩解 学习《刑事诉讼法》的点滴体会·····	王夷典 (399)
谈谈定罪·····	张石清 (402)
浅谈刑讯逼供罪·····	万成彪 张茂贵 (409)
试谈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和诽谤罪的区别 ·····	卢泰山 (413)
浅谈流氓罪·····	许定忠 (417)
运用法律武器坚决打击走私犯罪活动·····	刘白笔 (421)
浅谈强奸不明显的强奸犯罪·····	刘运昌 王庆才 (428)
试论诬告陷害罪·····	曾仁伟 白新萍 (435)
关于不按数罪实行并罚的几种犯罪 ·····	左 棣 鲁 风 (441)

黄火青检察长在全国省、市、 自治区检察长会议开始时的讲话

(一九八一年十月六日)

全国省、市、自治区检察长会议现在开会了。

参加这次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军事检察院和全国铁路运输检察院的检察长，水上运输检察院筹备组负责同志；有部分省辖市检察院，地区检察分院和县、区检察院的检察长；还有各大军区、各军兵种检察院的检察长。参加我们这次会议的，还有中央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

我们是在什么情况下召开这次会议呢？今年六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肯定了三中全会以来逐步确立的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正确道路，进一步指明了继续前进的方向，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正在团结一致向前看，同心同德，为实现新的历史任务而奋斗。五月间召开的五大城市治安座谈会，制定了正确的方针、政策和措施；六月人大常委会又通过了《关于处理逃跑或者重新犯罪的劳改犯和劳教人员的决定》等三个法律文件，为有力地打击和预防刑事犯罪活动

提供了思想武器和法律武器。近几个月来，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加强了对政法工作的领导；各地广泛进行了法制宣传教育，发动了群众；政法部门的广大干警积极努力，协同作战，认真贯彻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现行犯罪分子依法从重从快惩处的方针，有重点地抓了一批大案、要案，加强了综合治理工作，坚决打击和防范制止各种刑事犯罪活动，取得了明显的效果，使社会治安形势有了好转。刑事犯罪发案数有所下降，破案率上升，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鼓舞了广大干部、群众同犯罪分子作斗争的勇气。有的群众说：“近来治安好了一点，案件少了一点，坏人怕了一点，群众硬了一点”，反映了当前的治安情况。我们这次会议就是在这个好的形势下召开的。在这个时候，需要紧紧抓住有利时机，认真总结我们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发扬成绩，克服缺点，乘胜前进。

这一段的工作实践充分证明，毛泽东思想对于指导我们政法工作取得斗争的胜利是十分重要的。如毛泽东同志指出对敌斗争必须强调党的领导作用，领导骨干要与广大群众相结合，反对搞神秘化、只依靠专业人员办案。我们在整顿社会治安工作中，实行在党委领导下，充分发动群众，动员各方面的力量，进行综合治理，就是按照毛泽东同志规定的方针办事的，从而取得了好的成绩。这段工作中，有个别地方也出了一点毛病，主要是对依法从重从快的方针理解不深，有的片面强调从重从快，而不按法律规定和司法程序办事；有的则离开当前斗争形势，在对敌斗争中束手束脚，使一些犯罪分子受不到应有的惩罚。

我们应该看到，近几个月来社会治安情况虽然有所好

转，但并未根本好转，当前社会治安问题还很多，情况还相当严重。有的地方刑事犯罪案件还有增加，社会秩序不够稳定，犯罪分子的活动仍然相当猖獗；经济上的违法犯罪活动很突出，如行受贿赂、贪污盗窃、走私贩私、投机倒把，以及私分、侵吞公共财产、损公肥私等，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干扰国民经济的调整，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危害甚大。对敌人在经济上的破坏，我们应有足够的重视。此外，在一些地方，林彪、“四人帮”的残余势力频繁串连，造谣诽谤，大搞翻案，伺机反扑；还有些地方，由于受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出现一种脱离社会主义轨道、脱离党的领导，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倾向。对这些社会动态，我们必须保持高度警惕，绝不可以掉以轻心，要继续努力，坚持不懈地同反革命分子及其他各种刑事犯罪分子作斗争，争取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

我们还应该看到，经过三年来的努力，全国检察队伍已初具规模，现在已有九万多人，逐步担负起了各项检察任务，已经取得了不小的成绩，并且在实际工作中积累了经验，干部也得到了锻炼和提高。但是，我们检察队伍的现状，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即干部的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水平，对于完成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任务来说，都是很不够的。这就需要我们十分注意检察队伍的建设。当前要重点抓好检察机关领导班子的整顿，特别是要抓紧抓好提拔培养中青年干部的工作。这个问题，中央早已三令五申，我们缺乏明确的、具体的措施，进展缓慢，首先应由我负责。我们还要抓好对现有干部的培训工作。要组织干部继续认真学习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认清党的路线是非。检察机关是在党领导下对敌斗争的专政工具，每个检察干部要完成本身任务，不仅要熟悉业务，依法办事，尤其必须认真领会党的路线、党的原则。这在革命历史上有深刻教训。过去在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和张国焘的分裂主义的干扰下，把反对他们错误路线的不少好同志杀掉了。“文化大革命”中，混淆了敌我矛盾，是非不分，造成了严重损失。当前一些阶级敌人和林彪、“四人帮”的残余势力还在那里干扰和破坏我们党的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我们检察工作人员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坚决按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办事。我们要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它始终是我们法制建设所应遵循的指導思想和理论依据。要认真学习中央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学习法制建设的基本理论和法律知识，认真进行共产主义思想和道德的教育，不断提高我们的思想和工作水平。在为实现我国新的历史任务的斗争中，我们检察工作人员，一不做工，二不种田，怎么搞现代化建设呢？我们就是要提高思想，增强团结，振奋革命精神，忠于职守，正确运用法律武器，深入、全面地开展各项检察工作，保证政治上实现进一步的安定，保障经济上实行进一步的调整，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能够顺利进行。

总的来说，我们这次会议的任务，就是要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为指导思想，学习中央有关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总结与交流工作经验，研究与部署今后工作。希望到会的同志们发扬我们党的优良作风，实事求是，解放思想，联系实际，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认真总结我们工作的经验教

训，以统一认识，整齐步伐，以利再战。对高检院领导工作中和检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也希望大家知无不言，言无不尽，都提出来，帮助我们改进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把工作进一步做好。

希望我们的会议能够开得生动活泼，达到预期的目的。

(第11期)

认真贯彻中央有关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 为争取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而斗争

李士英副检察长在全国省、市、自治区
检察长会议上的报告

(一九八一年十月六日)

我们这次会议，是在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正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同心同德为实现新的历史任务而奋斗的大好形势下召开的。这次会议的任务是，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为指导思想，学习党中央有关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联系检察工作实际，总结经验，统一思想，振奋精神，部署工作，以更好地运用法律武器，把社会治安整顿好，保障经济上的调整，保证政治上的安定团结。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必须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完善国家的宪法和法律并使之成为任何人都必须严格遵守的不可侵犯的力

量，使社会主义法制成为维护人民权利，保障生产秩序、工作秩序、生活秩序，制裁犯罪行为，打击阶级敌人破坏活动的强大武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对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制定了许多重要方针政策，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颁布、恢复了一系列的法律、法令和条例，加强了司法、检察和公安机关的工作，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1980年12月中央工作会议以后，中央又多次发出关于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尤其是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对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一定要把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把中央有关加强政法工作的指示坚决贯彻落实好，进一步开展检察工作，争取治安情况进一步好转。

下面，讲四个问题：

一、五市治安座谈会以来，检察机关 参加整顿治安工作的情况

建设良好的社会秩序，争取治安情况根本好转，是全党的政治任务。作为人民民主专政工具之一的检察机关，在整顿治安中担负着重要的职责。

各级检察机关重建以来，在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坚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令，为维护社会主义法制，打击敌人，保护人民，发挥了检察机关的职能作用。广大检察干警，兢兢业业，勤勤恳恳，做出了贡献。在中央政法委员会今年五月召开京、津、沪、穗、汉五大城市治安座谈会，中央发出中发〔1981〕21号文件之